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_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2年5月25日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乌拉特前旗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乌拉特前旗环境卫生服务中心采购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购买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服务），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陕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5人，营业收入为808.8万元，资产总额为185.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5月25日



13.1 附小微企业查询截图：

首页 /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陕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要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我要查政策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

注册 | 登录 | 使用须知

陕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10800MA70AUDE3Q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04日

登记机关: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我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编: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陕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108995006942

十四、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无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BSZCQ08-G-F-220023 第(1)包 2022-05-26 10:36:24

陝西隆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05-26 10:36:24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本单位郑重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

日

期：2022年5月25日

